

吉林省生态环境厅

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转发生态环境部 《关于对 2021-2022 年重点区域空气质量改善 监督帮扶（5-6 月）表现突出人员 予以感谢的函》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生态环境局、长白山管委会生态环境局，梅河口市生态环境局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决策部署，生态环境部统筹全国生态环境系统力量，全面开展 2021-2022 年重点区域空气质量改善监督帮扶工作。我省抽调的王帅、侯建伟、陈旭 3 名同志在 2021-2022 年重点区域空气质量改善监督帮扶（5-6 月份）中表现突出，得到部里表扬。现将《关于对 2021-2022 年重点区域空气质量改善监督帮扶（5-6 月）表现突出人员予以感谢的函》转至各地，希望各地广大干部职工继续发扬斗争精神，进一步增强荣誉感和使命感，不怕苦、不怕累，担当作为，全力以赴做好监督帮扶工作，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做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关于对 2021-2022 年重点区域空气质量改善监督帮扶
(5-6 月) 表现突出人员予以感谢的函

